

康熙
字典
通解



时代文艺出版社

康熙字典通解

顧廷龍題



《康熙字典通解》编纂人员

策 划 崔卓力

主 编 张力伟 汪耀楠 崔卓力 叶培贵 张林川

主要编校撰稿人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凌	王 勉	卢永峰	叶培贵	叶海燕
吕可诏	伍从云	华 柯	江中柱	成自明
关景德	吴源泉	肖鲁青	李发舜	李亚明
李英祥	李思让	毕可甲	刘 琦	刘明涛
刘晓非	宋文虎	汪耀楠	宋珂君	沈志浩
张力伟	张林川	张蓓蓓	郑 浩	杨 炬
杨 薇	罗 峥	罗佑保	欧 盟	周 原
周 葵	周广荣	林久贵	林云鹏	林培根
胡小培	闻采兵	姜铃铃	黄霞青	郭康松
陶永祥	陶雅德	崔卓力	温贤贵	谢先俊
鲁 斌				

审订 刘明涛

新旧字形对照举例

(字形后的数码表示字形的画数)

新字形	旧字形	新字 举例	新字形	旧字形	新字 举例	新字形	旧字形	新字 举例
八②	儿②	麦甚	内④	内⑤	离禽	直⑧	直⑧	值植
乚②	八②	卷曾	印⑤	印⑥	茆卹	走⑧	走⑨	捷婕
乚②	刀②	负陷	令⑤	令⑤	冷岑	毘⑧	毘⑧	绳蝇
了②	乚②	亟函	艮⑤	艮⑦	即既	𠂔⑧	𠂔⑨	涡蜗
亏③	亏③	污朽	耒⑥	耒⑥	耕耘	垂⑥	垂⑨	陲捶
艹③	艹④	花荒	吕⑥	吕⑦	侶营	食⑧	食⑨	飯飲
及③	艮④	吸汲	攸⑥	攸⑦	修條	录⑧	录⑧	碌禄
辶③	辶④	近速	杀⑥	杀⑦	铄殺	𠂔⑨	𠂔⑩	温瘟
冫③	冫③	侵雪	争⑧	爭⑧	净挣	骨⑨	骨⑩	滑猾
刃③	刃③	仞韧	产⑥	产⑥	彦铲	卸⑨	卸⑧	御禦
丰④	丰④	害艳	井⑥	井⑧	拼併	鬼⑨	鬼⑩	槐塊
开④	开⑥	形笄	𠂔⑥	𠂔⑦	差养	俞⑨	俞⑨	渝愈
巨④	巨⑤	苕渠	良⑥	良⑦	郎朗	蚤⑨	蚤⑩	搔骚
屯④	屯④	顿纯	羽⑥	羽⑥	翔翟	敖⑩	敖⑪	傲遨
瓦④	瓦⑤	瓶瓷	糸⑥	糸⑥	紅絲	華⑩	華⑫	嘩鏢
反④	反④	板饭	吳⑦	吳⑦	娛虞	莽⑩	莽⑫	蟒滂
户③	户④	扁编	角⑦	角⑦	解斛	晋⑩	晉⑩	缙措
礻④	示⑤	礼社	奂⑦	奂⑨	换焕	岳⑩	岳⑩	摇遥
丑④	丑④	纽扭	免⑦	免⑧	挽冤	袞⑩	袞⑪	滚碌
卉⑤	卉⑥	奔愤	耳⑦	耳⑧	敢嚴	黃⑪	黃⑫	橫璜
术⑤	朮⑤	怵述	矣⑦	矣⑧	侯候	異⑪	異⑫	冀戴
友⑤	友⑤	拔跋	非⑧	非⑧	排俳	象⑪	象⑫	橡像
业⑤	业⑥	普虚	青⑧	青⑧	清菁	奧⑫	奧⑬	澳澳
冉⑤	冉⑤	再葺	者⑧	者⑨	都诸	虜⑬	虜⑬	擄擄

前言

本书是《康熙字典》的点校注释本。它对原书古典的著述方式和版刻形态做了整理加工，使之从内容到形式均具有了现代辞书风貌，目的是让今天的读者方便地使用这部素负盛名的古代字典。

《康熙字典》四十二卷，是我国辞典编撰史上一部里程碑式的集大成之作。古代字典，源远流长。从东汉许慎的《说文解字》始，就依据汉字的衍生规律，创立了以偏旁部居文字的字书规范。该书收字 9 353 个，以篆籀为字体标准，对每个字的构形由来及其涵义做了解释。随着汉字的不断增加，南朝梁人顾野王撰修了第一部楷书字典《玉篇》，收字 22 726 个。此后，北宋司马光等汇入若干楷书写定的古体字，编订了《类篇》，收字 31 319 个。后两部书于注音释义上更为详尽。这构成了以确立正字为目的的正统字书序列。但它们分字为 504 部，部首琐细，其序列难以把握，字头排列也非一目了然，日常使用并不方便。与此相应，从唐代至元代，出现了《干禄字书》（唐颜师古撰，收字较少）、《龙龕手鏡》（辽释行均撰，收字 26 430 个）、《四声篇海》及其增订本（金韩孝彦、韩道昭等撰、最终收字 35 189 个）等一系列实用性字书。它们收集了大量通行异体、民间俗字，而且用字音、笔画等辅助部首，力图使查字简捷方便，因而流行极广。到了明代，梅膺祚作《字汇》（收字 33 179 个），删减部首为 214，且创以笔画多少排列部首顺序，同部首字亦以笔画多少排序的体例，成为汉语大型字典的定规。后来张自烈在此基础上，广征博引，细加考辨，作成《正字通》（收字 33 549 个）。此二书体例规范又于正统字书中融入大批异体俗字，更切实用，问世之后，即成为通行字典。

清代康熙皇帝，兼文韬武略，创一代盛世，亦以编书修典为万古基础。认为前代字书如《字汇》、《正字通》等，“当其编辑，皆自谓毫发无憾，而后儒推论，辄多同异。或所收之字繁省失中，或所引之书滥疏无准；或字有数义而不详，或音有数切而不备；曾无兼善美具，可奉为典常而不易者”。（《御制康熙字典序》）因而于康熙四十九年（1710），召集重臣张玉书、陈廷敬等，撰辑新的规范字典。历时五载，参与者数千人，对《字汇》、《正字通》删繁补漏，辨疑订讹，编成《字典》呈上。康熙皇帝大加褒奖，他说本书“悉取旧籍，次第排纂……字书一音一义之可采者，靡有遗逸。至诸书引证未备者，则自经、史、百子及汉、晋、唐、宋、元、明以来诗人文士所述，莫不旁罗博证，使有依据，然后古今形体之辨，方言声气之殊，部分班列，开卷了然。无一义之不详，一音之不备矣。”（同上）

《康熙字典》全书体例基本继承《字汇》、《正字通》，以子丑寅卯等十二地支分全书为十二集，每集分三卷，冠以总目、检字、辨似、等韵图各一卷，附以补遗、备考各一卷，共四十卷。分 214 部，部首以笔画多寡排序，每部中之字亦以笔画多少为序。每字之下，先列《唐韵》（即《切韵》，原书久佚，从徐铉《说文》注转引）、《广韵》、《集韵》、《古今韵会举要》、《洪武正韵》等书音切；其次训释字义，大量引证各类典籍中的例句（例证）和字书及典籍注释中的释义（书证）；有所考

辨，则附注于后；然后列别音别义，层叠相续；最后附以异读（“叶音”）异体。全书精心吸收了前代字书成功做法：“每字必载古体，用《说文》例；改从隶书（指将篆籀古文隶定为楷书），用《集韵》例；兼载重文、别体、俗书、讹字，用《干禄字书》例；皆缀于注后，用《复古编》例；仍从其字之偏旁，别出于诸部，用《广韵》互见例。至于增入之字，各依字画多寡，列于其数之末，则《说文》之新附、《礼部韵略》之续降例也。其补遗一卷，收稍僻之字；备考一卷，收不可施用之字。凡古籍所载，务使包括无遗。”（《四库全书总目·经部》）特别是后两类字，“皆考之古而无征，用之今而多骇。存而并列，则通儒病其荒唐；削之不登，则浅儒疑其挂漏”。（同上）而《康熙字典》作者斟酌去取，较为合理地处理了这类比较棘手的异文俗体，从而使规范字典中充实了通俗字典的成份，成为一部具有总结性意义的集大成字典。

《康熙字典》堪称为一部里程碑之作，二百余年来影响巨大，读书之人家有其书，以后编纂的大型字书大都是在它的基础上增添而成的。《康熙字典》的优点主要体现在如下两个方面：

1. 收字极为丰富、完备。全书收 47 035 个字头，较《字汇》、《正字通》多出万余，不仅古代各种字书中的字几乎全数被录，即使不见于字书的其它文献材料中的字，大都可以查到。在相当长的时期内，是我国字数最多的一部字典。

2. 解释详尽，条理清晰。它差不多把每一个字的不同音切和不同意义都罗列了进去。每字下列举了历史上各种有代表性的韵书的反切，并拟出直音；释义时引证了大批用例，这些用例不少属于“始见”，故而能溯源探流，体现出字义的演变历史。

《康熙字典》成书后，即由皇家刻书处武英殿刊行，流布后，“官府吏民，有所遵守”，成为典范，誉声四起。但是，由于本书工程巨大，成书较为仓促，书中还留下了不少遗憾。不过，慑于皇权，更由于文字狱的滥行（清代另一部字典《字贯》就因触犯禁律，与事者惨遭迫害），无人敢于对本书提出疑问。直至道光年间，著名的古文献学家、语言学家王引之（1766—1834）充任武英殿正总裁，在道光帝召对时，从容上言：“《字典》一书，当年成书较速，纂辑诸臣间有未及详校者，应加校正。”（汤金钊《伯申公墓志铭》）得到了道光帝的许可。这样，从道光七年至道光十一年（1827—1831），王引之率领九十余人校勘全书，挖改原板。校改的主要方面为改正字头，校订引文。前一类多属字头笔形之误，归部不当，间或还有前后重出的字头；后一类则为引书书名、篇名错误，引文的脱衍舛讹。经过校勘诸臣的认真工作，原书中的两千余条错误被改正。这部经过校改的本子经武英殿重新印行。同时，王引之另将校勘文字辑成十二册呈上（这就是后来单刻的《字典考证》一书）。应该说，此后《康熙字典》当以该本为定本。但十分遗憾，大约是道光本流行不广的缘故，百多年来，清各官书局刻本、坊间流行的各石印本、影印本皆源自未经重校的康熙殿本，只是近代影印本大多附上王引之的《字典考证》，以使读者对检消误。

这次编纂《康熙字典通解》，我们采用的底本即为道光七年本，使得这一尘封多年的善本可公诸于世。但十分明显的是，对于今天的一般读者来说，即使是道光本，原样照印，依然难以使用，这是由原书的形式和内容两方面原因所造成的。原书以典型的古籍板刻形式印行，无断句标点，双行小注一贯而下，不分节，不分段，

使用惯了现代字典的读者难以检读。这是形式上的欠缺。许多字头与今日通行的新笔形字有相当差异，如“卅”皆作“卅”，“乚”旁皆作“乚”之类。同时，缺少准确简明的注音。原书用现代读者多不熟悉的反切方式注音，其所标直音中又有不少生僻字，古入声字用阴、阳声字标音。与现代字典距离更大的是释义用语过分简略，大批地方甚至没有释义用语。如原书第一个字的第一个义项：

[一]《说文》：“惟初太始，道立于一，造分天地，化成万物。”《广韵》：“数之始也，物之极也。”《易·系辞》：“天一地二。”《老子道德经》：“道生一，一生二。”

三条引文显示了“一”作为数目字和古代又用作指万物本源的哲学概念这两个意义，但没有明说，一般读者难以捕捉及准确定义。尽管现代各种字典也都用同样方式引用例证，但在例证前必定要加上释义，这样方能够与例证相互照应，启迪读者。以上所述为本书内容上的主要缺欠。尽可能地弥补这两方面的欠缺，为现代读者提供一个易解、便查的读本，让《康熙字典》在新时代继续发挥作用，这就是我们编纂本书的初衷。我们力图通过点校注释的种种手段来达到这一目的，具体的做法《凡例》中均已述及，此不赘述。

本书的编纂，前后经历了多年，策划与主编，反复商讨体例，试写样条，广泛征求意见。编纂人员分工校勘、标点、注音、释义，认真细致，不惮烦劳。编辑与排校人员亦兢兢业业，一丝不苟。排版中仅新制字头就达七万余，其间甘苦，可见一斑。但我们还应当说明的是，即使经过这样的努力，书中错误亦恐不少，工程浩大且出于众手，难以全面把关。务请读者鉴谅并指教，以便重印时一一改正。

凡 例

一、《康熙字典通解》是中国古代字典的集大成之作《康熙字典》的点校注释本。本书对《康熙字典》进行了校勘、标点、分项、注音、释义、注释，改订附录等工作，以期缩小原书与现代读者的距离，使其成为一部易读、便查的合乎现代字典规范的通用工具书。

二、本书以清道光七年武英殿重校刊本《康熙字典》为底本。为保持原貌，原书文字一律不做增删。所有校勘、解释文字均于相应位置标注，前后添加圆括号，以明起讫。换言之，若删去括号及其中文字，本书即为完整的《康熙字典》点校整理本。

三、底本中明显的版刻误植和避讳字径行改正，未出校记。又与清康熙五十五年武英殿刻本（此为该书第一个刊本）、清乾隆文渊阁《四库全书》本进行了对校。底本不误者，一律不出校记；底本有误则予改正，并括注版本依据。清各官书局刻本、坊间流行的各石印本、影印本皆源自未经重校的康熙殿本，故不用做对校。

四、道光七年重校刊本的校改文字，曾于重刊完竣之后，被辑录为《字典考证》一书进呈。后刊各本皆将其用作附录（署王引之撰）。将道光本与《考证》两相对比，微有差异。道光本改之未尽的，予以补校；但道光本校改有若干溢出《考证》者，则不再提及。

五、日人渡部温有《康熙字典考异正误》（昭和十八年〔1945〕井田书店刊），近人王力有《康熙字典音读订误》（1988年中华书局出版）；前者侧重于校勘书证、例证，后者主要为辨正音读、叶音。今择其确凿且有助于阅读者，随文括录，并明示来源。其它散见校正文字，如黄云眉《康熙字典引书证误》（载《金陵学报》1936年二卷六期），蟬魂《书康熙字典后》（载《大中华》1915年一卷五期）等单篇文章，以及各种文字训诂学书中所论及者，凡有价值均予括录，亦明示来源。

六、书中引用书证、例证，凡有疑问或难以句读之处，尽量查核原书，为之改正，并将理由括注于后。惟时代久远，古籍流变，版本繁多，原书引文与今本古籍差异处甚多，一一标出，势必驳杂，故非明显讹误，不影响文义者，则不轻易标改。

七、原书字头文字，往往与今日通行字体在笔形、笔画上多有差异，为发挥字典之正字作用，且易于检索，故常用字均改为新笔形规范繁体字。原书有大量字头属于生僻字或古体字、俗字，现已不再通行，若一律改为新笔形，则更生淆乱，故仍保留旧笔形。凡有简化字者，一律在旁括注简化字。

八、全书字头排序仍依原书，今日写法或新笔形字笔画与原标笔画数不相应者不予更动，在字旁括加新笔形字，以保持全书原貌。原书中的新增字头均于其旁标注“【增】”字。原附于书后的《补遗》、《备考》内容，均插入各相应部首笔画下，并于其旁标注“【补】、【备考】”字样，以便阅读，并示区别。

九、为方便现代读者使用本书，各字头下叙述文字除涉及字形者外，一律改为

简化字；异体字也改为规范字。改字标准依据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颁发的《简化字总表》（1986年新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发布的《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1955年），二表之外仍用原字，不予类推。仅在个别反切标音文字中，繁体字与简体字古音有别时，保留了繁体字。遵照古籍整理的惯例，文中通假字一律不改。

十、全书统一予以断句，并添注了规范的标点符号。

十一、原书为双行小字加注接排的传统古籍版刻形式。为显示全书各字头内在的叙述层次，也为了使版面显豁清晰，查找便捷，阅读省力，将各字头下解释文字一律按现代字典形式排列，以区别其音项，义项等成分。多音多义字，则用（一）（二）（三）等分列音项；一个音项下统率的义项，用①、②、③等分项。一个义项中需要分述的用1. 2. 3. 等表明。

十二、《康熙字典》原采用的反切注音方式已不适合于今日读者，《通解》依据古今对音规律，参考各种资料，标注了各字在今日的正确读音。在每一音项前括注了汉语拼音、国语注音及直音字。原书同类义项的不同音项今音完全相同者，则归并为一。原书为展示历代音读，罗列音项颇多，若干又音今已消失；为反映历史状况，适应不同读者的需要，今亦按反切对音规律为之一一注音。个别反切难以切出今日相应读音者，则依据其它古籍资料为之注音。

十三、本着贯通原文，疏解大义的原则，《通解》用现代汉语添注了大量的释义内容：1. 原无义项概括语者，则归纳分析各书证、例证，概括出释义语；2. 原释义用语过分简略而不显豁者，增加释义内容；3. 原义项揉合了不同义项的内容，如书证、例证可以分开，则为之划开，并作释义；4. 原释义内容有误或不准确者，则节引或概述有关的考订文字为之更正；5. 原书无释义及书证、例证的生僻字，为之查考历代字书予以补足，确无可查找的，注明“（义不详）”字样；6. 原书不曾说明文字异体、通借、古今现象的，予以说明。

十四、叙述文字及书证、例证文义不清，难理解易致讹者，则随文夹注适当的解释文字，或增字为训，或略加简注，或译述大意，或引证他说，以适应疏通文义的要求。名物典故，专有名词亦尽量给予解释。古地名，属行政区名的，注出今地名或今归属地；自然地名则于原引注文中的行政区后夹注今地名或今属地。

十五、原文中若干“又音”，实为说明“叶音”关系，与一般音项不同，故不列入音项序列，而于其前加“【异读】”字样，以示区别。其所拟直音加注了拼音，目的是方便读者了解原编者用义，并不表明对“叶音”的认同。

十六、原书中专门指明异体字、古今字处，与一般义项性质不同，功用有别，为醒目起见，于其前加注“【异体】”字样。其规范字、通行字及新笔形字和本身可作它字简化字者均于此项下括注说明。原书解说通假关系者，大多例释它字可通作该字（与今字典说通假正好相反），不宜列入本项下，仍入义项序列。

十七、原编者用符号○引起按语，以说明对引证前人说解的辨疑证误，其中不少是对字形、读音或释义所作的整体纠正，与一般义项性质亦不同，今以“【辨正】”字样取代○符，使之独立成文，以示区别。《通解》所做的对正文整体性的辨正，亦括注置于此项下。

十八、原书卷首内容根据需要作了不同处理：

1. 《御制康熙字典序》、《康熙四十九年三月初九日上谕》、《康熙字典凡例》补

以《道光七年重刊奏折》及《道光十二年重刊完竣奏折》予以标点，置于书前；

2. 《康熙字典纂修职名》照录，并续以《道光七年重刊职名》；

3. 《康熙字典总目》即部首目录，标注《通解》页码后仍置书前；

4. 《字母切韵要法》、《切字样法》、《检篇海部首捷法》、《等韵切音指南》等四种，已失去原有价值，删去不录；

5. 《检字》实为难检字表，因可从笔画数查知某字所在部首，对难以确认部首的字尚堪实用，故仍予保留。作为附录，放在书后。同时，新编《部首检字表》，将全书字头依分卷统一按部首，部首外笔画数排列，加注页码，以便检索。可参照使用。

6. 《辨似》一篇，辨别容易误识的相似字，尚有一定用途，易名为《辨似字表》，置于正文后的附录中。

十九、《康熙字典》有的版本前列篆文谱，后期印本大都置篆字于当页板框之上。今合编为《篆楷字形对照表》，将《说文》原有篆字和文、古等籀与其相应楷书对比排列，附于书后。

御制康熙字典序

《易传》曰：“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百官以治，万民以察。”《周官》：外史掌达书名于四方。保氏养国子，教以六书而考文列于三重。盖以其为万事百物之统纪，而足以助流政教也。古文篆隶随世递变，至汉许氏始有《说文》，然重义而略于音，故世谓汉儒识文字而不识子母，江左之儒识四声而不识七音。七音之传，肇自西域，以三十六字为母，纵为四声，横为七音，而后天下之声总于是焉。尝考《管子》之书所载：五方之民，其声之清浊高下，各象其川原泉壤浅深广狭而生，故于五音必有所偏得，则能全备七音者鲜矣。此历代相传，取音者所以不能较若画一也。自《说文》以后，字书善者，于梁则《玉篇》，于唐则《广韵》，于宋则《集韵》，于金则《五音集韵》，于元则《韵会》，于明则《洪武正韵》，皆流通当世，衣被后学。其传而未甚显者，尚数十百家。当其编辑，皆自谓毫发无憾；而后儒推论，辄多同异。或所收之字繁省失中，或所引之书滥疏无准，或字有数义而不详，或音有数切而不备，曾无善兼美具，可奉为典常而不易者。朕每念经传至博，音义繁赜，据一人之见，守一家之说，未必能会通罔缺也。爰命儒臣，悉取旧籍，次第排纂。切音解义，一本《说文》、《玉篇》，兼用《广韵》、《集韵》、《韵会》、《正韵》。其余字书，一音一义之可采者，靡有遗逸。至诸书引证未备者，则自经、史、百子以及汉、晋、唐、宋、元、明以来诗人文士所述，莫不旁罗博证，使有依据。然后古今形体之辨，方言声气之殊，部分班列，开卷了然，无一义之不详，一音之不备矣。凡五阅岁而其书始成，命曰《字典》，于以昭同文之治，俾承学稽古者得以备知文字之源流，而官府吏民亦有所遵守焉。是为序。

康熙五十五年闰三月十九日

康熙四十九年上谕

康熙四十九年三月初九日，上谕南书房侍直大学士陈廷敬等：朕留意典籍，编定群书，比年以来，如《朱子全书》、《佩文韵府》、《渊鉴类函》、《广群芳谱》并其余各书，悉加修纂，次第告成。至于字学并关切要，允宜酌订一书。《字汇》失之简略，《正字通》涉于泛滥。兼之各方风土不同，南北音声各异，司马光之《类篇》分部或有未明，沈约之声韵后人不无訾议，《洪武正韵》虽多驳辩，迄不能行，仍依沈韵。朕尝参阅诸家，究心考证，凡蒙古西域洋外诸国，多从字母而来，音由地殊，难以牵引。大抵天地之元音发于人声，人声之象形寄于点画。今欲详略得中，归于至当，增《字汇》之阙遗，删《正字通》之繁冗，勒为成书，垂示永久。尔等酌议式例具奏。

康熙字典纂修职名

总阅官

原任 文华殿大学士兼吏部尚书加三级 张玉书
原任 经筵讲官文渊阁大学士兼吏部尚书加二级 陈廷敬

纂修官

原任 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 凌绍雯
原任 日讲官起居注詹事府詹事兼翰林院侍读学士 史夔
原任 日讲官起居注詹事府詹事兼翰林院侍读学士 周起渭
太仆寺卿加二级 王景曾
詹事府少詹事兼翰林院侍讲学士加一级 梅之珩
日讲官起居注詹事府少詹事兼翰林院侍讲学士加四级 蒋廷锡
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读学士加三级 陈章
翰林院侍读学士加一级 汪灏
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讲学士加二级 励廷仪
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讲学士加五级 陈邦彦
翰林院侍读学士 张逸少
原任 翰林院侍读加一级 潘从律
原任 翰林院侍读加一级 朱启昆
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读加一级 赵熊诏
左春坊左谕德兼翰林院修撰加二级 薄有德
原任 右春坊右中允兼翰林院编修 吴世焘
翰林院编修 陈壮履
翰林院检讨加一级 刘师恕
翰林院编修加一级 万经
翰林院编修 涂天相
原任 翰林院编修加一级 俞梅
原任 翰林院编修 刘岩
原任 翰林院修撰加一级 王云锦
原任 翰林院编修 贾国维
翰林院编修加一级 缪沅
翰林院编修加六级 蒋涟
原任 监察御史八品顶带 刘灏

纂修兼校刊官

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读加一级 陈世倌

康熙字典凡例

一、六书之学，自篆籀八分以来，变为楷法，各体杂出，今古代异。今一以《说文》为主，参以《正韵》，不悖古法，亦复便于楷书。考证详明，体制醇确。其或《字汇》、《正字通》中偏旁假借、点画缺略者，悉为厘正。

一、古韵失传，晋魏以降，创为律韵行世，虽其间递有沿革，然矩矱秩然，不可紊乱。开口闭口，音切迥殊；轻唇重唇，字母各别。自《洪武正韵》一书为东冬、江阳诸韵，并合不分矣。今详引各书音切，而悉合之等韵，辨析微茫，集古今切韵之大成，合天地中和之元气，后之言音切者，当以是为迷津宝筏也。

一、切韵有类隔、通广诸门，最难猝辨。《正字通》欲率用音和，然于字母渊源茫然未解，以致帮、滂莫辨，晓、匣不分，貽误后学，为害匪浅。今则悉用古人正音，其他俗韵概置不录。

一、音韵诸书俱用翻切，人各异见，未可强同。今一依《唐韵》、《广韵》、《集韵》、《韵会》、《正韵》为主，同则合见，异则分载；其或此数书中所无，则参以《玉篇》、《类篇》、《五音集韵》等书；又或韵书所无而经传《史》《汉》、《老》《庄》诸书音释所有者，犹为近古，悉行采入。至如《龙龕》、《心镜》诸书音切，类多臆见，另列备考中，不入正集。

一、《说文》、《玉篇》分部最为精密，《字汇》《正字通》悉从今体。改并成书，总在便于检阅，今仍依《正字通》次第分部，间有偏旁虽似而指事各殊者，如“𤇀”字向收《日部》，今载《火部》，“𤇀”字向收《隶部》今载《雨部》，“颍”“颖”“颖”四字向收《頁部》，今分载《水》、《火》、《禾》、《木》四部，庶检阅既便而又有指归，不失古人制字之意。

一、字兼数音，先详考《唐韵》、《广韵》、《集韵》、《韵会》、《正韵》之正音作某某读，次列转音，如正音是平声，则上去入以次挨列，正音是上声，则平去入以次挨列，再次列以叶音，则一字数音庶无挂漏。

一、字有正音，先载正义，再于一音之下详引经史数条，以为证据。其或音同义异，则于每音之下分列训义；其或音异主同，则于训义之后又云“某韵书作某切，义同。”庶几引据确切，展卷了然。

一、正音之下另有转音，俱用空格加一“又”字于上，转音之后字或通用，则云：“又某韵书与某字通”，再引书传一条，以为证据。字或相同，则云“又某韵书与某字同”，亦引书传一条以实之。其他如或作某、书作某，俱依此例。至有两字通用，则首一条云“与某通”，次一条加一又字于上。或有通至数字者，并依此例。

一、集内有或作某、书作某者，有与某字通、与某字同者，或通或同各有分辨：或作者，显属二字偶尔假借也。如《礼·祭法》“厉山氏之有天下也”，则“烈”或作“厉”；《左传》“晋侯见钟仪问其族曰：泠人也”，则“伶”或作“冷”。书作者，形体虽异本属一字也。如“花”作“华”，“𡵓”作“逵”等类。条分缕析，各引经史音释为证。

一、集内所载古文，除《说文》、《玉篇》、《广韵》、《集韵》、《韵会》诸书外，兼采经史音释，及凡子集字书于本字下既并载古文，复照古文之偏旁笔画分载各部各画，详注所出何书，便于考证。

一、《正字通》音训每多繁冗，重复，今于音义相同之字，止云注见某字，不载音义，庶几详略得宜，不眩心目。

一、引用训义，各以次第；经之后次史，史之后次子，子之后次以杂书；而于经史之中，仍依年代先后，不致舛错倒置，亦无层见叠出之弊。

一、《正字通》所载诸字，多有未尽，今备采字书、韵书、经、史、子、集来历典确者，并行编入，分载各部各画之后，上加“增”字以别新旧。

一、《正字通》承《字汇》之讹，有两部叠见者，如“堊”字则两、土兼存，“熊”字则网、火互见，他若《卢部》已收“彪”“虬”，而《斤》、《日》二部重载，《舌部》并列“恬”“憇”，而《甘》、《心》二部已收。又有一部叠见者，如《西部》之“酩”，《邑部》之“鄴”，后先矛盾，不可殫陈。今俱考校精详，并归一处。

一、字有形体微分训义各别者，《佩觿》《正讹》等书辨之详矣。顾尚有讹以承讹、诸家蒙混者，如《大部》之“奕”与《升部》之“弈”，《说文》点画迥殊，旧注不加考校，徒费推详。今俱细为辨析，庶指事了然，不滋伪误。

一、《正字通》援引诸书，不载篇名，考之古本，讹舛甚多。今俱穷流溯源，备载某书某篇，根据确凿，如《史记》则《索隐》、《正义》兼陈，《汉书》则师古、如淳并列，他若郭象注《庄》，高诱注《吕》，悉从原本，不敢妄增。其间字有两音，音有两义，则并采无遗。如或有音无义，有义无音，则又宁缺无伪。偶有参酌，必用“按”字标明，古书具在，不可诬也。

一、《字汇补》一书，考校各书，补诸家之所未载，颇称博雅，但有《字汇》所收误行增入者，亦有《正字通》所增仍为补缀者；其余则专从《海篇大成》、《文房心镜》、《五音篇海》、《龙龕手鑑》、《搜真玉镜》等书，或字不成楷，或音义无徵，徒混心目，无当实用。今则详考各书，入之《备考》，庶无以伪乱真之弊。

一、篆籀渊源猝难辨证，《正字通》妄加厘正，援引不伦，累牍连篇，读者瞢然莫辨。今则检其精确者录之，其泛滥无当者并皆删去，不再驳辨，以滋异议。

道光七年重刊奏折

臣玉麟、臣王引之跪奏为请旨遵行事：臣馆奉旨刊刻《康熙字典》，所有书内列圣庙讳、皇上御名，俱应敬谨改避。经总理穆彰阿等面奉谕旨：“着交提调处先将原本校看，再行刊刻，钦此。”等因，臣等谨按敬避字样，应遵节次、钦奉谕旨并钦定科场条例，敬谨缺笔。惟世宗宪皇帝圣讳向系用字恭代，于本字应缺何笔未有明文，伏查雍正年间所刻《钦定书经诗经传说汇纂》等书，遇庙讳上一字恭缺末笔，今拟敬谨遵照，下一字经书未见，惟查《书经诗经传说汇纂》，“真”“慎”“真”“瑱”等字皆缺末点，今拟仿照，遇庙讳下一字敬缺末点。至“真”“慎”等字，科场条例并未言应缺笔，查乾隆年间所刻《御纂春秋直解》，于“慎”字“真”字未经缺点，拟遵照，无庸缺笔。此外字典内一切行款悉仍其旧。是否有当，恭候钦定。理合恭摺具奏，伏乞皇上训示遵行。谨奏。

道光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具奏。

奉旨：“依议，钦此。”

道光十一年重刊完峻奏折

臣奕绘、臣阿尔邦阿、臣那清安、臣王引之跪奏为重刊《字典》完峻，辑录考证，一并进呈，仰祈圣鉴事：

道光七年十二月，经前任总理臣穆彰阿等面奉谕旨：“《康熙字典》着交提调处先将原本校看，再行刊刻，钦此。”臣等谨将书内列圣庙讳、皇上御名敬谨缺笔在案。嗣于七年八月前任总裁臣玉麟等复面奉谕旨：“原刻《字典》内间有讹字，今重加刊刻，自应详查考据更正，钦此。”臣等当即督同提调及在馆人员敬谨办理，今全部校刊完峻，谨分四十册，汇为六函，恭呈御览。其应带往盛京恭贮本二部，照例办理。至应否陈设及颁赏若干部之处，仍另开单，恭候钦定，遵奉施行。钦惟圣祖仁皇帝钦定是书，体例精密，考证赅洽，诚字学之渊薮，艺苑之津梁也。其引据诸书，搜罗繁富，自经、史、诸子以及历代诗人文士之所述，莫不旁搜博证，各有依据。凡阅五载，全书告成。惟是卷帙浩繁，

成书较速，纂辑诸臣迫于期限，于引用书籍字句间有未及详校者，臣等钦遵谕旨，细检原书，凡字句讹误之处，皆照原文逐一校订，共更正二千五百八十八条。谨照原书十二集，辑为考证十二册，分条注明，各附案语，总汇二函，恭缮进呈，伏候钦定。

窃惟此次重刊《字典》，详校原本，修改草样，覆勘清样，恭阅正本，逐条核对，签档纷繁，办理倍加慎重。谨查例载，常开各馆有特交书籍纂办者，书成时如有格外出力之员，听该馆臣酌量保奏各等语。此次书成与他馆移交刊刻者不同，今全书校刊已经四载，其间奔走承值、收发、校对、缮录各微员，应择其勤奋者量予甄叙。又道光八年七月，恭校圣训陈设本一百一十卷完竣，彼时奏明将功课存记汇算，今拟并计考核。除臣等总裁并提调官詹事府左春坊左中允王炳瀛、翰林院侍读学士祝庆蕃及总纂、纂修、协修均不敢仰邀议叙外，所有校录收掌供事及监造董率匠役之笔帖式柏唐阿可否照历届议叙之例，由臣等核计功课，分别等第，移咨吏部、内务府，给予优叙，以示鼓励之处出自皇上逾格恩施。如蒙俞允，臣等详核功课，移咨办理，是否有当，优乞训示施行。谨奏。再查臣馆供事，多系自备资斧当差，此次重刊《字典》，其在馆钞记签档、承值奔走者，臣等未敢悉予保奏，惟择其专司承发格外出力者，谨遵历届议叙之例，酌量保奏，查得议叙间用之先选用之从九品席丙、周鹏展二员，前因校刊圣训告成，奏准先选在案，今又承办《字典》，始终奋勉，实系尤为出力，该二员班次无可再加合无，仰恳天恩俯准，将该供事二员以应选之巡检，遇有缺出，不论双单月，即予选用，以示鼓励出自皇上恩施。谨奏。

道光十一年三月二十九日具奏。本日奉上谕：“奕绘等奏《重刊〈字典〉完竣辑录考证一并进呈》一摺，所有校录收掌供事及监造督率匠役之笔帖式柏唐阿，着准其照历届议叙之例，核计功课，分别等第，给予优叙。至另片奏尤为出力之供事候选从九品席丙、周鹏展二员，着以应选之巡检，遇有缺出，不论双单月，即予选用，以示鼓励，该部知道。钦此。”